

石铭华 石铭晖 著

欢喜神探

国民喜剧《欢喜密探》编剧石兄弟最新力作。

中国首部
— 喜剧 —
推理小说

恋人离奇失踪，留洋少爷变身神探。
思念不如相伴，痴情神探险被“掰弯”。
欢喜神探携手并肩，惊天迷局浮出水面。
孰真孰假？可笑可叹？

推理小说中最喜剧，喜剧小说中最推理。

作家出版社

石铭华 石铭晖 著

欢
喜
神
探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欢喜神探 / 石铭华, 石铭晖著. -- 北京 : 作家出版社,
2017.5

ISBN 978-7-5063-9492-5

I. ①欢… II. ①石… ②石…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04709 号

欢喜神探

作 者：石铭华 石铭晖

文学统筹：闵 航 张瑞丽

责任编辑：秦 悅

装帧设计：回归线视觉传达

出版发行：作家出版社

社 址：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100125

电话传真：86-10-65930756（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总编室）

86-10-65015116（邮购部）

E-mail:zuojia@zuojia.net.cn

<http://www.haozuojia.com>（作家在线）

印 刷：三河市华业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152×230

字 数：586 千

印 张：38.25

版 次：2017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063-9492-5

定 价：58.00 元

作家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第一 章 冤家初识	001
第二 章 爱侣无影	009
第三 章 寄人篱下	018
第四 章 碎头女尸	026
第五 章 同床异梦	034
第六 章 疑凶初现	044
第七 章 诡异足迹	052
第八 章 柳暗花明	061
第九 章 欢喜神探	068
第十 章 共住契约	076
第十一 章 复职入警	083
第十二 章 英雄争美	090
第十三 章 槐花疑云	098
第十四 章 乱点鸳鸯	107
第十五 章 拔刀相助	114
第十六 章 冤魂索命	123

第十七章	抽丝剥茧	132
第十八章	秉公灭私	138
第十九章	乌烟瘴气	145
第二十章	父子为邻	152
第二十一章	欢喜红娘	160
第二十二章	催眠疑云	169
第二十三章	替罪羔羊	177
第二十四章	义无反顾	184
第二十五章	浮出水面	192
第二十六章	嗜血仁医	201
第二十七章	慈母手辣	208
第二十八章	催眠未醒	216
第二十九章	月下交心	224
第三十章	象园失窃	231
第三十一章	神探寻象	238
第三十二章	徒劳无功	247
第三十三章	灵光乍现	255
第三十四章	夜来迷香	262
第三十五章	贪杯受罚	269
第三十六章	亦敌亦友	276
第三十七章	河中浮尸	285
第三十八章	神探遭戏	293
第三十九章	初察端倪	300
第四十章	风月无边	309
第四十一章	为情所扰	317
第四十二章	以履识凶	324
第四十三章	山重水复	333

第四十四章	引蛇出洞	342
第四十五章	杀人狂魔	351
第四十六章	蛇蝎美人	358
第四十七章	酿成大错	367
第四十八章	放虎归山	375
第四十九章	踏破铁鞋	384
第五十 章	守株待兔	390
第五十一章	铤而走险	399
第五十二章	缉凶归案	407
第五十三章	春风得意	415
第五十四章	自食其果	424
第五十五章	乐极生悲	432
第五十六章	大祸临头	439
第五十七章	难兄难弟	446
第五十八章	自作自受	453
第五十九章	天降孽缘	461
第六十 章	不知所措	468
第六十一章	抗婚遭囚	476
第六十二章	云消雾散	484
第六十三章	情同手足	492
第六十四章	身陷囹圄	499
第六十五章	逢凶化吉	506
第六十六章	爱侣魂销	513
第六十七章	桃花之劫	521
第六十八章	香消玉殒	528
第六十九章	血衣邪咒	536
第七十 章	逆流而上	545

第七十一章	邪咒再现	553
第七十二章	难以置信	560
第七十三章	峰回路转	567
第七十四章	旗袍疑云	574
第七十五章	目瞪口呆	580
第七十六章	真相大白	587
第七十七章	尘埃终落	595

第一章冤家初识

民国初年。

天色微明，初春的早晨还泛着凉意，上海北外滩码头却已是一片热火朝天的景象，扛活的、卸货的、等人的，不一而足。

上海公共租界旧闸警署探长应喜也在等人，他约莫二十多岁，眉骨高耸，眼窝深邃，一头短发稍显凌乱，衬上脸旁的络腮胡子，邋遢中带着英俊和野性。

应喜穿着警服靠坐在撑住的自行车后座上，一双皮鞋趿拉在脚上，警服扣子没系，腰间的配枪若隐若现。他的脸冲着江面，一双深邃的眸子望着远方。

他已经等了许久，似乎觉得太无聊，掏出一个牛皮纸袋，开始自娱自乐，将纸袋里一粒一粒花生杂耍似的往上抛起，再用嘴巴接住。

突然远处传来一声悠长浑厚的轮船汽笛声，等待的人们仿佛被惊醒的鸟雀见到食物，一拥而上。应喜一跃而起想冲上前去，却被花生呛到，猛咳了几声，待抬起头来，前面已经是层层人墙。

“让开让开！不想惹本探长不高兴的都给我让开！”

应喜掏出警棍，一边驱赶人群，一边奋力向前挤去，终于挤到最前头，整理了一下警服。

一艘从大不列颠开往上海的轮船即将靠岸，一个二十出头的年

轻人，不发一语地提着行李箱站在船头，他眉如墨画，身材修长，一双凤目盯着手中的照片，若有所思。但见他披着一件修身的亚麻色风衣，白衬衫的衣领上戴着一枚精致的领结，下身着一管笔挺的小脚裤，脚踩雕花布洛克皮鞋，周身散发着活色生香的英伦风尚。他不是别人，正是上海公共租界旧闸警署副署长陆祥的儿子陆何欢，而照片上模样稚嫩的男女，正是学生时代的他和恋人凌嫣。

“凌嫣，你还好吗……”

陆何欢喃喃自语，可惜回答他的只有阵阵清风。

江风拂面，吹得陆何欢一丝不乱的头发微微扬起，他眺望着上海的一山一水，重归故里，感慨万千，倏忽之间，往事浮现……

三年前，陆何欢和家人围坐在桌前吃饭。这本是陆家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午餐。小小的客厅尽管称不上富丽堂皇，却也说得上别具一格。在陆何欢的记忆中，母亲林芝爱穿紫色旗袍，梳着发髻，手上戴着一只玉镯，而父亲陆祥则显得严肃古板，常年穿着一件深色长衫，戴着金丝眼镜，唇上留着八字胡。

“陆何欢，我最后说一遍，你和凌嫣的事不要再想了！”陆祥吹胡子瞪眼责怪起儿子。

“为什么？爹，我和凌嫣青梅竹马，您不能因为凌嫣家境清寒就反对我们的事。我也最后说一遍，我要娶她。”

陆祥见儿子不服管教，气急败坏，“反了你了！你信不信我打折你的腿！”

“没用的，凌嫣不会嫌弃我是瘸子。”陆何欢笃定不移。

陆祥气得将碗筷往桌上一撇，指着陆何欢，“你再说一遍！”

未等陆何欢作答，一向爱子心切的林芝就坐不住了，她随即也将碗筷往桌上一撇，训斥丈夫，“吃饭！”

陆祥瞟了一眼林芝，林芝一瞪眼，陆祥见状，老虎瞬间变病猫，乖乖拿起碗筷。

三人又恢复安静，餐桌之上，仅有碗筷杯盘无意碰撞之声。

“想娶凌嫣也行，除非你答应我去大不列颠留洋，回来我就让你娶凌嫣。”陆祥再一次打破平静的饭局，不过这回他态度颇为和缓。

陆何欢讶然，未料到父亲竟会改变心意，唯恐其临时变卦，连

连点头。

“一言为定！”

这下换林芝不乐意了，她又开始训斥丈夫，“你要死啊！把儿子送那么远干吗……”

其实，不愿陆何欢出国游学的何止她一人。

北外滩码头如同忘记关掉闹铃的钟表，似乎永不停息，它欢迎着送别着天南地北的行人过客。在陆何欢最后一面的记忆中，凌嫣来到码头为他送行，她扎着一条麻花辫，穿着一身素雅的粗布旗袍，模样清秀可人。陆何欢抓着她的小手，潮潮的，好似在江水中泡过一般。如果说凌嫣的双眼中流着一汪秋水，那么陆何欢眼中含着的是坚硬的磐石。

“凌嫣，等我回来娶你。”

陆何欢的诺言淹没在一片喧嚣之中，但凌嫣听得真真切切，她微笑着点了点头，直到陆何欢转身上了客轮，她望着远去的背影，依然微笑。微风拂面，吹乱她额前的发丝，她的笑渐渐夹杂着一丝苦涩和无奈。

客轮上的陆何欢看着站在风中一动不动望着自己的凌嫣，拼命向凌嫣摆手呐喊。

“凌嫣，等我回来……”

凌嫣拼命点头，已是泪流满面。

没想到这一等就是三年。

码头上此起彼伏的声响把船头的陆何欢拉回现实，他把照片重新放回贴近胸口的位置，望着缓缓靠近的码头，喃喃自语。

“凌嫣，我回来了。”

轮船靠岸放下扶梯，陆何欢随着人流下船。江水的腥味、行李的发霉味、工人的汗味混在一起，陆何欢一手拎着行李，一手捂住鼻子，举目四望，以期在人群中寻到凌嫣的踪影。

与此同时，应喜从兜里掏出一张褶皱的陆何欢的照片看了看，开始在人群中扫视。二人如同江上的一叶孤舟，飘忽不定，最后应喜寻觅的目光定格在陆何欢身上。

陆何欢正寻找凌嫣，冷不防被情绪激动的应喜来了个熊抱，他看见应喜乱糟糟的头发，赶紧捏住鼻子，拿食指戳着应喜的额头将他推开。

“臭小子！敢拿指头戳我？”应喜也戳了陆何欢的额头一下。

陆何欢皱眉看向来人，粗眉大眼、络腮胡子，浑身上下透着野性。待发现并不认识后，心生反感。

“Who are you？”

“什么油？”应喜眉毛一皱。

陆何欢了然，这是在国内。

“你是谁？”陆何欢追问。

应喜故作傲慢地扬了扬下巴，“旧闸警署探长应喜，你是陆何欢吧？陆副署长有事，派我来接你回警署入职。”

陆何欢点点头，思忖片刻。父亲是旧闸警署副署长，他自小耳濡目染，对警署的境况算是了解。

“应喜？我怎么没听过你？”

应喜以为陆何欢对自己不敬，握拳要揍陆何欢，想了想，又压下火来。

“你留洋走了之后我调到旧闸警署的，怎么，不可以？”

“来接人也不注意一下个人卫生，头发也不洗……看看，连鞋子都不穿好。”陆何欢一边打量应喜一边说。

应喜见陆何欢嫌弃他邋遢，登时不悦，“你让老子等这么久，老子还没发脾气，你还嫌东嫌西……要不是看在你爹是副署长的分上，老子早就收拾你了！”

陆何欢撇着嘴，倔强地盯着应喜踩着鞋帮的脚。

“好了好了，臭小子，这样行了吧？”应喜不耐烦地提上鞋。

陆何欢又嫌弃地看了应喜一眼，应喜作势要打陆何欢，“你小子再敢用那种眼神看老子，老子可真要动手了！”

陆何欢瞪了应喜一眼，转身就要走。突然，码头边的一条客船上一阵骚动，传来一个男人惊恐的喊叫声。

“杀人啦！杀人啦！”

陆何欢神色一凛，循着声音疾步走去，应喜也跟了上去。

陆何欢和应喜一前一后上了客船，客船上的乘客一见应喜穿着

警服，纷纷让出一条路。

“哪里杀人了？”应喜态度跋扈，趾高气扬地问向众人。

乘客指指船舱，陆何欢自顾自地向船舱走去，全然不顾身后的应喜挥舞着警棍咧着嗓子向周围人大喊。

“我是旧闸警署探长应喜！现在船上的所有人都是嫌疑人，谁都不许下船，本探长抓到凶手你们才能走！”

乘客闻到此言，低声议论却也不敢反抗。

陆何欢和应喜来到船舱，刚刚喊杀了的船工筛糠一样站在船舱里，指着躺在地上的一具女尸。

应喜抢先跑过去查看尸体，只见躺在地上的女子穿着一身粗布旗袍，胸前的衣服有些凌乱，衣领处被撕开，脖子上有些淤红。

“手印？”应喜仔细辨别尸体脖子上的痕迹。

陆何欢环视乘客，挑了一个穿着浅蓝色学生装看起来比较干净的姑娘。

“姑娘，麻烦你，别让箱子碰到船板，有细菌。Thank You。”陆何欢如托孤一般将手里的行李箱小心翼翼地递给姑娘。

姑娘看着帅气的陆何欢，花痴地点点头。陆何欢俯下身开始检验女尸。

“谁是船主？”应喜抬头询问周边众人。

“我是。”一个四十多岁的男人应声站出来。

“乘船的时候谁跟这女人一起待在船舱？”

“回这位探长，我这条船是短途，乘客都在外面，只有这位姑娘说是得了风寒不能吹风，待在船舱里面。”

“那又是谁最先发现的尸体？”

船工往前凑了一步，“是，是我，上船的时候我把两箱货放在船舱，刚才我看船要靠岸了，就进来拿箱子，谁知道就看见她躺在地上已经死了。”船工声音颤抖着，仿佛自己在一步步掉入一个精心设置的陷阱。

应喜环视四周，发现船舱只有几个透气的小窗。

“窗户这么小……凶手根本钻不出去。这是一起典型的强奸未遂杀人案，而凶手，就是你！”应喜一指船工。

“探长，冤枉啊！”船工骇然失色，连连喊冤。

应喜对此置若罔闻，侧脸发现陆何欢正在检查尸体。

“陆何欢，你干吗呢！案子我已经破了，过来跟我一起把凶手带回警署！”

陆何欢充耳不闻，继续认真查看女尸。

“冤枉啊，冤枉……”船工继续向应喜求饶。

应喜仍盯着陆何欢不放，他一心想要早些结案，见陆何欢聚精会神地查看女尸，不由烦躁。

“陆何欢你是不是聋了？案子都已经破了，你还瞎鼓捣什么？能不能让死者安息啊？”

陆何欢看都不看应喜一眼，“别吵。”

“哎你小子找打是不是……”

应喜气急走向陆何欢，却被船工拉住。

“探长，我是冤枉的……”

应喜冷冷甩开船工，恶狠狠驳斥对方，“证据确凿，瞎喊什么冤？这个船舱是一个密闭的空间，凶手只能从门出去，这一路除了你和死者，没有第三个人来过案发现场，而且死者胸前衣服凌乱，脖子上还有手印……所以，一定是你在进来拿箱子的时候见色起意，想对这位姑娘不轨，遭到她的反抗，就下手杀了她！”

船工仍不死心，“冤枉啊，探长，我进来的时候她已经死了……”

“你不用狡辩了，证据都摆在眼前，你以为探长是瞎子，只听你的一面之词吗？”应喜开始不耐烦了。

二人激烈争执，陆何欢似乎全然置身事外，他蹲在女子身前，翻开女子的眼皮，又摸了摸她的脉搏。突然他发现不远处的地面上有半块馒头，若有所悟。蓦地，他想起了什么，迅速抱起女子，双手环住女子胸腹部，反复收紧双臂进行挤压。

众人见状纷纷目瞪口呆地看着陆何欢。

“陆何欢，你又在发什么神经？要奸尸吗！”应喜的注意力被吸引过去，显然他也被陆何欢的举动震惊了，眉毛扭打在一起。

突然，令众人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随着陆何欢的挤压，女子嘴里吐出一块馒头。陆何欢又赶紧给女子做心肺复苏，片刻，女子长舒一口气，动了一下。

“诈尸啊！”

应喜一声惊呼，众人跟着一阵慌乱。

“别吵，她没死！”

陆何欢安抚众人，众人旋即安静下来。

“她只是吃馒头不慎堵住了呼吸道，不过再晚一会儿就不好说了。”陆何欢见众人仍一脸讶然，道出原委。

船工听后，不禁大喜。不料，应喜对船工仍旧不依不饶。

“这么说你只是强奸未遂，并没有杀人。”

“我没有啊，探长。”船工一脸委屈。

应喜暴脾气上来，掏出警棍一边猛打船工，一边呵斥，“我让你撒谎！还说没有！让你说没有！那位姑娘的衣服都被你扯开了！”

船工被打得满地打滚，叫苦不迭。

陆何欢见应喜企图对船工屈打成招，面露不屑，一边拿出手帕擦手，一边质问应喜。

“旧闻警署就是靠屈打成招破案的吗？”

“你说什么？”应喜听出陆何欢嘲讽之意，一时愣住。

“这位姑娘的衣服分明是她自己扯开的。”

应喜撇撇嘴，“胡说八道！那脖子上的手印呢？难不成也是她自己掐的？”

“终于被你蒙对一次。”

“什么？”应喜一时不明所以。

陆何欢耐心地解释道，“如果我没猜错，这位姑娘当时应该是在吃馒头，她见船靠岸，一着急，便被馒头噎到，敞开的衣领和脖子上的爪痕都是窒息时自己抓的。”陆何欢看向清醒过来的女子，“我说得对吗？”

女子点点头，想起方才惊魂一幕，心有余悸，“谢谢您。”

众人搞清楚事情的来龙去脉，见陆何欢把女子从黄泉路上救回，纷纷鼓掌夸赞。

“这位先生真是神医啊，死人都能医活……”

“纠正一下，我不是医生，我是警察。”

陆何欢一本正经地亮明自己的身份，这并不能怪他一根筋，毕竟他从小就梦想成为一名警察，能够匡扶正义，为民除害。

“那就更了不得了……”

众人赞不绝口，应喜倒是十分不屑，自己的功劳竟被这个初出

茅庐的小子抢走了，心中不免妒意翻滚，“不就是瞎猫撞上了死耗子吗，有什么了不起。”

陆何欢无奈地摇摇头，知是应喜心生妒意，没有理睬。

陆何欢从旁边的女孩手里拿过行李箱，说了句“谢谢”，然后转身离开。应喜连忙追上去。

陆何欢走上码头，应喜追上来，抬起右手搂住陆何欢的肩膀。

“一个小警员还没报到就这么爱出风头，你小子是不是想抢本探长的饭碗？”应喜尚未释怀。

陆何欢嫌弃地拿两根手指捏住应喜的袖口，拿下应喜的手。

“你这只手刚才提过鞋，该洗了。”陆何欢说罢，继续快步向前走。

“别以为你是副署长的儿子就了不起了，告诉你，你这种弄堂里扛木头——直来直去的性格在旧闸警署是行不通的。”应喜边追陆何欢边说。

陆何欢不理应喜，挤进人群。

应喜小跑着追上去，“陆警员，本探长命令你把刚才发生的事陈述一遍，包括你对那个女人做了什么。”

“我还没入职，现在还不是警员。”

“可你在入职的路上！我问你，你是用什么方法把那个女人弄活的？你在大不列颠该不会是学了什么奇门遁甲术吧？”

陆何欢见无法摆脱应喜，无奈地阐明原理，“这是一种急救法。可以将人的肺部设想成一个气球，气管就是气球的气嘴，假如气嘴被异物阻塞，可以用手捏挤气球，气球受压球内空气上移，从而将阻塞气嘴的异物冲出。”

应喜搓了搓胡子，似懂非懂，“留过洋的还真不一样，有那么点用……哎，你再多教我几招，等我用这些招升了官发了财，一定带上你！”

“庸俗！”陆何欢不屑，不再理睬应喜，疾步挤进人群。

应喜追上去拉住陆何欢的手，“这只手没提过鞋……这里人多，不拉着容易被挤散，陆副署长还等着呢。”

“我先不回警署……”

陆何欢忍无可忍，猛地挣脱应喜的手。

“你告诉我爹，我去找凌嫣了。”陆何欢说罢疾步离开。

“哎……”应喜一愣，惊愕地望着陆何欢消失在人群之中。

陆何欢兴冲冲地跑到凌嫣住处，发现大门没有上锁，门上的对联面目全非，门框上结着一层蜘蛛网。他的笑容僵在脸上，忙不迭推开门，脱漆的木门发出“吱呀”一声，走进去才发现与门外无二，屋子了无生气，一副荒废了许久的样子。

陆何欢不知所以，急忙跑出去，敲开邻居凤婆的门。片刻，门内传来凤婆苍老的声音。

“来了，谁呀……”

陆何欢焦躁不安，“凤婆，是我，何欢，凌嫣去哪了？”

凤婆打开门，眯着一双老花眼，细细地辨认了一会儿，“何欢？你留洋回来了？”

陆何欢点点头，“凤婆，凌嫣呢？”

凤婆看着眼前的陆何欢喟然长叹，“说是凌嫣杀了人，逃走了，已经失踪很久了。”

“什么？”陆何欢身子一抖，差点跌倒，连忙扶着门框，“那凌夫人呢？”他不死心，继续追问。

“凌嫣一走，凌夫人没多久就病死了……”

凤婆一番话如同一瓢凉水，浇得陆何欢浑身战栗，他头回觉得上海早春的天气如此阴冷。

“怪不得三年来你音信全无……不可能，绝对不可能，你平时见到一只蚂蚁都会绕路走，怎么会杀人呢……不行，我一定要查清楚，还你清白！”他又拿出合影，望着凌嫣自言自语。

陆何欢把照片放回胸口位置，马不停蹄赶往旧闸警署，他要去查看凌嫣的卷宗。

第二章 爱侣无影

旧闸警署坐落在上海公共租界，苏州河边，办公区是三层欧式

小楼，外壁涂着醒目的红漆，显得气势宏伟，高耸的围墙遮住了外人窥探的视线，厚重的大铁门旁边立着一对石狮子，左右站着守岗的警员，门口挂着白底黑字的“旧闻警署”牌子。

陆何欢一阵风似的冲到警署大门，警卫吓了一跳，急忙拦住陆何欢。

“站住！干什么的？”

“我有急事！”

陆何欢试图绕过警卫，但却被警卫死死拦住。

“来这儿的谁不是有急事？”

“陆祥是我父亲！”

陆何欢情急之下，不得不搬出父亲为自己求方便，谁料警卫以为他大放厥词，反唇相讥。

“包康还是我大哥呢！”

就在陆何欢与警卫纠缠之时，一个温婉的女声忽然从警卫背后传来。

“何欢？”

陆何欢隔着大门循声望去，一个二十岁左右，留着荷叶头的姑娘跃入眼帘，乌发雪肤、温婉清秀，正是他青梅竹马的邻家妹妹——包瑢。

包瑢套着白大褂抱着一堆厚厚的文件，正惊喜地看着陆何欢。

“何欢，早就听说你要回来，没想到这么快。”

包瑢迎上来，举手投足间洋溢着掩饰不住的喜悦。警卫见状，互相交换了一个眼神，苦着脸偷偷溜走。

陆何欢趁机走进门内，细细打量包瑢，终于认出。

“小瑢，你怎么在警署？还穿着这一身？”

包瑢腼腆地笑笑，晃了晃手中的文件，“托我哥哥的福，我现在是法医了。”

“女法医？”陆何欢不可置信。

话刚说出口，陆何欢就想起包瑢的兄长包康是警署署长，对此也就不足为奇，他嘴角泛起浅笑，一脸欣慰，“不错，当年跟在我身后的‘小鼻涕虫’长大了。”

包瑢脸上一红，头微微低下，紧紧地抱着文件。今日得见故人，